

設計學系視覺設計組申請入學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公告版

■繳費期限：115年4月28日09:00起至5月4日17:00止

■上傳審查資料：4月30日至5月5日每日上午9時至晚間9時止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網站(<https://www.cac.edu.tw/>)

■甄試日期：5月16日(星期六) 預計09:30-15:30，依公告時間為主。

■甄試時程：5月14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公布於本系網頁。

※經公告後不得更改。

■甄試地點：本校青田大樓6樓(台北市大安區青田街5巷6號6樓)。

請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青田大樓1樓報到(台北市大安區青田街5巷6號1樓)。

■考生注意事項：

1.口試日期不可更改，可協助調整時間，原則上將依考生編號安排順序，若因與他系口試時間衝突及重大原因者，請於5月11日(星期一)17時前以email寄送申請信件(格式不拘，含考生姓名、相關證明文件、希望口試時間)至本系信箱，信件主旨「視覺設計組協調口試時間-000(考生姓名)」收到回覆信件即申請完成，由本系做最適切之調整安排，逾期不受理，口試順序公告後不得要求更改。

2.考試當天請持身份證明文件正本、成果作品集乙冊準時應試。

3.本系因空間有限不設置陪考休息區，陪考人員請至考場外等候。

■審查資料繳交規定：

1.請於5月16日口試時隨身攜帶成果作品集乙冊(需列印裝訂成冊)。

2.除成果作品集外，其餘審查資料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至甄選委員會網站。

■考生攜帶用具：無。

傳真號碼：02-23916468

連絡電話：02-77495584

本系網頁：<https://www.design.ntnu.edu.tw>

本系信箱：design@deps.ntnu.edu.tw